

Goldway Education Group Limited

金滙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60)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乃為投資風險可能較聯交所其他上市公司為高的中小型公司而設的上市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可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高的市場波動風險，且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金滙教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就本公告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日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資料」一頁。本公告亦將載於本公司網站www.goldwayedugp.com。

* 僅供識別

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經營業績如下：

- 收益約為16.5百萬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同期增加28.4%；
-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虧損約2.4百萬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同期增加105.4%；及
-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業績，連同二零二零年同期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8,426	6,317	16,510	12,859
其他收入	3	-	575	1	2,211
廣告開支		(5)	(320)	(35)	(376)
大廈管理費及差餉		(134)	(207)	(194)	(408)
折舊開支		(1,559)	(1,290)	(2,848)	(2,883)
僱員福利開支		(6,855)	(5,165)	(12,221)	(10,182)
其他經營開支		(1,999)	(1,484)	(3,314)	(2,284)
財務成本		(124)	(139)	(274)	(300)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溢利		(2,250)	(1,713)	(2,375)	(1,363)
所得稅開支	5	-	217	-	20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 (虧損)/溢利及 全面收益總額		(2,250)	(1,496)	(2,375)	(1,156)
		港仙	港仙	港仙	港仙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期間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6	(0.43)	(0.29)	(0.45)	(0.22)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8	1,723	1,107
使用權資產		115	2,391
遞延稅項資產		2,441	2,441
按金		1,132	1,132
		<u>5,411</u>	<u>7,071</u>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9	625	59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2,780	1,700
應收一名本公司主要股東款項		94	9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1,624	30,028
		<u>35,123</u>	<u>32,415</u>
持作出售的資產		-	5,427
		<u>35,123</u>	<u>37,842</u>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預收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3,558	3,560
租賃負債		3,251	3,799
應納稅款		527	527
		<u>7,336</u>	<u>7,886</u>
流動資產淨值		<u>27,787</u>	<u>29,95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3,198</u>	<u>37,027</u>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u>429</u>	<u>1,883</u>
資產淨值		<u>32,769</u>	<u>35,144</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2	5,225	5,225
儲備		<u>27,544</u>	<u>29,919</u>
權益總額		<u>32,769</u>	<u>35,144</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的結餘	5,225	23,509	3,372	6,504	38,610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3,466)	(3,466)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5,225	23,509	3,372	3,038	35,144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2,375)	(2,375)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的 結餘(未經審核)	5,225	23,509	3,372	663	32,769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的結餘	5,225	23,509	3,372	6,504	38,610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1,156)	(1,156)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的 結餘(未經審核)	5,225	23,509	3,372	5,348	37,454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772)	(1,25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368	(19)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增加淨額	1,596	(1,273)
於四月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0,028	27,628
於九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1,624	26,35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乃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九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以配售及公開發售(「股份發售」)形式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日在聯交所GEM上市(「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香港新界屯門建生邨建生商場203號舖。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提供補習服務。本集團以「勵致研習中心」的商號提供私營補習服務，包括小學和中學補習服務。

2. 呈列及編製基準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日重組完成後，本公司成為現時組成本集團各公司之控股公司。由於加設若干除財智管理有限公司之外的新控股公司並無實質商業意義及不構成業務合併，故經重組後本集團被視作延續實體。因此，綜合財務報表乃使用合併會計原則編製，猶如重組已於所示最早期間的開始之時進行，且當前集團架構一直存在。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綜合權益變動表載有現時組成本集團的所有公司的財務表現，猶如目前的架構於整個報告期間或自其各自註冊成立日期起(以較短期間為準)一直存在。

集團內公司間所有重大交易及交易之未變現收益均已於綜合入賬時對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撇銷，除非相關交易出現證據顯示轉讓資產減值。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統稱包括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亦包括香港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要求及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務請注意，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已採用會計估計及假設。儘管此等估計乃基於管理層對現狀及行動的最佳理解及判斷而作出，惟最終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不同。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亦為本公司功能貨幣。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調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納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3. 收益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主要活動產生之收益，即本集團之營業額，指提供補習服務所得收入。收益及其他收入之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合約收益				
補習服務的收入	8,337	6,292	16,393	12,822
持續特許經營收入所得收入	89	25	117	37
	8,426	6,317	16,510	12,859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	15	1	15
其他	-	560	-	2,196
	-	575	1	2,211

附註：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獲得就抗疫而言的政府補助2.2百萬港元。

4.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乃本集團從事可賺取收益及引致開支的商業活動的一個組成部分，經營分部是根據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為了分部的資源分配及表現評核）獲提供及定期審閱的內部管理呈報資料，來加以劃分。由於本集團在報告期間僅從事提供補習服務，並以此作為主要營運決策者用於分配資源及表現評核的基礎，故本公司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只得單一業務組成部分／經營分部。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分類為以下類型服務：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小學補習服務	2,276	1,168	4,080	2,842
中學補習服務	6,061	5,124	12,313	9,980
持續特許經營收入所得收入	89	25	117	37
	8,426	6,317	16,510	12,859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就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作出的分部資料披露而言，本集團視香港為居駐地。本集團所有收益及非流動資產主要來自香港，香港亦是唯一地區分部。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單一外部客戶佔本集團的外部客戶總收益貢獻10%或以上（二零二零年：無）。

5.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已根據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之稅率計提。

6. 每股盈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u>(2,250)</u>	<u>(1,496)</u>	<u>(2,375)</u>	<u>(1,156)</u>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之股份加權 平均數	<u>522,500,000</u>	<u>522,500,000</u>	<u>522,500,000</u>	<u>522,500,000</u>

每股攤薄盈利金額與每股基本盈利金額相同，原因為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潛在攤薄股份尚未行使。

7.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約832,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628,000港元)。

9. 應收賬款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應收賬款	<u>625</u>	<u>593</u>

補習服務收入並不會給予記賬期，因有關收入一般需要預繳。

本集團的應收賬款按交易日期作出的賬齡分析亦呈列各報告期末已逾期但未減值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逾期1至90日	625	558
逾期超過90日	—	35
	<u>625</u>	<u>593</u>

本集團的應收賬款為免息，並且涉及眾多的零散客戶，故並無高度集中信貸風險。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並無作出呆壞賬撥備，因為該等客戶最近並沒有嚴重的拖欠付款記錄(二零二零年：無)。

本公司董事認為，預計可於一年內收回的應收賬款，其公平值與賬面值之間並無重大差別，因為有關結餘由開始至到期為期甚短。

於報告日期的最大信貸風險為應收賬款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用作擔保之抵押品。

1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預付款項	1,250	316
按金	2,662	2,493
其他應收款項	—	23
	<u>3,912</u>	<u>2,832</u>
減：分類為非流動資產的部分	(1,132)	(1,132)
	<u>2,780</u>	<u>1,700</u>

11. 應計費用、預收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計費用	2,324	2,271
其他應付款項	-	300
合約負債	1,234	989
	<u>3,558</u>	<u>3,560</u>

12. 股本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法定： 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u>20,000</u>	<u>2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522,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u>5,225</u>	<u>5,225</u>

13. 關聯方交易

(a) 結餘及交易

除於綜合財務報表另有披露者外，本集團與關聯方進行的重大交易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支付一名董事及一名董事近親的經營租賃費用(附註)	<u>60</u>	<u>60</u>

附註：各相關關聯方收取經營租賃每月1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0,000港元)，而租期均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屆滿。

(b) 與關聯方的承擔

就上文披露與關聯方訂立的經營租賃安排而言，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付有關物業的未來最低租金為6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60,000港元)。

(c) 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已付或應付本集團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的酬金(包括董事酬金)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2,184	1,966
退休金計劃供款	30	27
	<u>2,214</u>	<u>1,993</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補習業務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依然貫徹專注其有關提供補習服務予香港中小學生的主要業務。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補習業務的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28%，主要由於業務自疫情復甦所致。補習業務24.9%(二零二零年：22.2%)的收入源自小學補習服務及補習業務75.1%(二零二零年：77.8%)的收入源自中學補習服務。目前，我們經營11間補習中心。

特許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特許經營計劃的收入約為117,000港元(二零二零年：37,000港元)。增加乃主要由於業務自疫情有所復甦，導致收生量增加。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我們的特許經營中心覆蓋九龍及新界。

前景

管理層繼續相信補習服務的業務表現將隨經濟及COVID-19疫情逐漸復甦而進一步改善。為把握機遇，本集團將繼續實施加強措施，包括但不限於我們補習團隊的資歷、課程的種類、課程教材的品質及我們的中心等。本集團仍將繼續專注於中小學的補習服務。

富有經驗的管理層團隊亦將繼續在香港尋求合適的投資機遇，以維持本集團的競爭力及為所有持份者創造價值。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總收益約16.5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2.6百萬港元增加約28.4%。增加乃主要由於中學補習服務所得收益增加約2.3百萬港元或23.4%，小學補習服務所得收益增加約1.2百萬港元或43.6%。同時，特許經營業務亦貢獻117,000港元的收益。

折舊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包括使用權資產、租賃裝修及其他設備的折舊。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約為2.8百萬港元，與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9百萬港元相近。

僱員福利開支

僱員福利開支主要包括支付予員工及董事的工資及薪金、退休金成本及其他福利。僱員福利開支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0.2百萬港元增加20.0%至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2.2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增加人手及挽留人才所致。

淨虧損及淨利率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2.4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1.2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淨利率為-14.4%(二零二零年：-9.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為31.6百萬港元。與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結餘相比有所增加，主要由於投資活動現金流入所致。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流動資金與財務資源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主要以營運資金為其業務撥資。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資產淨值分別約為27.8百萬港元及30.0百萬港元，分別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約31.6百萬港元及30.0百萬港元。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在日常業務中產生借貸或應付款項，因此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處於淨現金狀況，並無呈列資產負債比率資料。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交易均以港元計值，且本集團並無面對任何重大外匯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將於有需要時監察外匯風險。

資本結構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日，以股份配售及公開發售方式在GEM上市。自該日至今，本集團資本結構並無變更。本集團資本僅包括普通股。

本集團的資產押記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押記(二零二零年：無)。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其他重大投資、收購或出售。

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其他計劃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

集資活動—根據一般授權配售股份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透過配售代理按盡力基準以每股配售股份0.57港元之價格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彼等及彼等之最終實益擁有人須為獨立第三方)配售最多104,500,000股配售股份(「**配售事項**」)。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即緊接配售協議日期前之最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之收市價為每股股份0.63港元。

配售股份將根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上限為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0%。董事相信，配售事項為本集團的集資機會，同時可擴大本公司股東和股本基礎。此外，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有助本集團將教育和補習業務推向網上平台的發展。

假設所有配售股份獲悉數配售，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總額將約為59.57百萬港元，而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57.40百萬港元(扣除配售事項佣金及其他開支後)，相當於淨發行價每股配售股份約0.55港元。董事擬利用所得款項淨額約80%發展和擴充本集團的教育服務，包括(i)開發和推廣手機應用程式及／或互聯網平台，為中小學生及香港中學文憑考試考生提供網上及實時的教育和補習服務；(ii)於香港島設立旗艦補習中心；(iii)開設供成人報讀的全新網上金融投資課程；及(iv)招聘供成人報讀金融投資課程的新導師。所得款項餘額將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之用。

由於配售協議項下的條件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日(即最後截止日期)或之前未有達成，故配售協議已告失效，而配售事項並無進行。配售事項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附註2)
張力強先生(「張先生」)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附註1)	28,762,000	5.50%

附註：

1. 在Digital Achiever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已由張先生合法及實益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張先生被視為於Digital Achiever Limited擁有權益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2. 該百分比代表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除以已發行股份數目(即522,500,000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其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據董事所知，下列人士(除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的權益或淡倉，或將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於股份的好倉

股東 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附註3)
Digital Achiever Limited	實益擁有人(附註1)	28,762,000	5.50%
陳凱盈女士	配偶權益(附註2)	28,762,000	5.50%

附註：

1. Digital Achiever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已由張先生合法及實益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張先生被視為於Digital Achiever Limited擁有權益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2. 陳凱盈女士(前任執行董事)為張先生之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陳凱盈女士被視為於張先生擁有權益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3. 該百分比代表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除以已發行股份數目(即522,500,000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除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予以披露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將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為訂約方且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董事或其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從事與本集團的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的任何業務。

購股權計劃

於報告期間，概無已授出或同意將授出的購股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條款，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的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張力強先生(「張先生」)，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代表Digital Achiever Limited(「**Digital Achiever**」，由張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告知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四月由Digital Achiever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被出售(「**出售事項**」)，而張先生非故意不完全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61條及第5.62條有關買賣任何證券的規定，即先以書面形式通知董事會指定的董事，並在出售事項前收到註明日期的書面確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經對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報告期間均已遵守交易必守準則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企業管治常規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下述偏離者除外：

主席與行政總裁

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的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然而，董事會認為，鑒於張力強先生（「張先生」）自二零零五年九月起一直管理本集團的業務以及整體財務及策略規劃，相信張先生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對本集團的業務運營及管理有利，並將為本集團帶來有力而貫徹一致的領導。此外，由於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存在，董事會認為並無任何個人擁有不受制約的決策權。因此，本公司並未跟隨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的守則條文第A.2.1條所規定界分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能。

審核委員會

根據董事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日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條至5.33條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重點職責主要為就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審閱財務報表、有關財務匯報的重大意見及監督本公司內部監控程序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現時，審核委員會由李燕婷女士、石傲枝先生及何健先生組成，彼等均為本集團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燕婷女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並認為有關報表乃遵照適用的會計準則編製及已就其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金滙教育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張力強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力強先生、張曉峯先生及侯海濤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謝佩芳女士及嚴希茂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石傲枝先生、何健先生及李燕婷女士。